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
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方案

资

料

汇

编

2024 年 8 月

目录

一、项目建设内容 **1**
二、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1**
三、区域削减量测算 **2**
四、区域削减来源 **3**
五、各单位确认情况 **6**
附 **1** 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方案一览表 **7**
附 **2**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关停削减量 **9**
附 **3** 江苏富港特钢有限公司关停削减量 **15**
附 **4**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备电厂锅炉烟气氮氧化物深度治理工程减排量计算 **17**
附 **5**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锅炉低氮改造及配套环保技改工程减排量计算过程 **23**
附 **6** 洪泽东泰人造板有限公司关停削减量计算过程 **30**
附 **7** 江苏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化工工段退出削减量计算过程 **33**
附 **8** 现有机组关停承诺 **35**

为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号），确保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建成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有改善，特制定本方案。

一、项目建设内容

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投资18.1亿元建设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根据《淮安市区热电联产规划（2022-2025）洪泽主城供热片区调整方案》及其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24〕500号），本项目是在整合关停中电（洪泽）热电有限公司现有机组及锅炉的基础上，另行选址新建项目，并作为洪泽主城供热片区主力热源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项目占地约243.3亩，本期建设4台220t/h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3用1备）+2套B30MW级背压式汽轮发电机组（1运1备）+1×B18MW背压式汽轮发电机组+4台汽拖空压机组以及配套电动空压机组，配套建设输煤、风机、脱硫脱硝、除尘系统等。

二、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经理论计算，新增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二氧化硫SO_2排放总量63.87t/a（校核煤种82.98t/a）、NOx排放总量142.74t/a（校核煤种145.53t/a）、颗粒物排放总量14.284t/a（校核煤种

22.957t/a）。

三、区域削减量测算

根据《火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环办环评〔2022〕31 号）、《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 号）文件精神，项目所在区域、流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的因子，其对应的主要污染物须进行区域倍量削减。细颗粒物超标的，对应削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

本项目评价基准年为 2022 年，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由于上一年度（2023 年）所在区域细颗粒物浓度不达标，因此，根据相关文件规定要求本项目新增大气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进行倍量削减。

（1）老厂区现有 1×130t/h+1×15MW 热电机组废气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8-2021）表 1 标准（SO_2 35mg/m^3、NOx 50mg/m^3、颗粒物 10mg/m^3），许可年排放量限值为颗粒物 7.42t/a、SO_2 27.51t/a、NOx 36.10t/a。现有 1×75t/h 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385-2022）表 1 标准（SO_2 35mg/m^3、NOx 50mg/m^3、颗粒物 10mg/m^3），许可年排放量限值为颗粒物 5.141t/a、SO_2 15.50t/a、NOx 22.52t/a。

本工程首台机组并网后 3 个月，将整合关停老厂区现有 1×130t/h+1×15MW 热电机组和 1×75t/h 锅炉，由此可形成大气主要污

染物减排量为颗粒物 12.561t/a、二氧化硫 43.01t/a、氮氧化物 58.62t/a。

（2）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取其中较大值（即校核总量），本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为：颗粒物 22.957t/a、二氧化硫 82.98t/a、氮氧化物 145.53t/a。扣除老厂区现有机组及锅炉关停减排量，本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颗粒物 10.396t/a、二氧化硫 39.97t/a、氮氧化物 86.91t/a，进行倍量削减，即：颗粒物 20.792t/a、二氧化硫 79.94t/a、氮氧化物 173.820t/a。

四、区域削减来源

本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区域削减指标拟从以下途径获得：①关停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②关停江苏富港特钢有限公司；③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备电厂锅炉烟气氮氧化物深度治理工程；④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锅炉低氮改造及配套环保技改工程；⑤洪泽东泰人造板有限公司关停；⑥江苏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化工工段退出。减排量依据《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算技术指南（2022 年修订）》（环办综合函[2022]350 号）中计算公式得出，其中：

①洪泽区 2023 年关停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1×75t/h 生物质热电机组，可形成减排量为颗粒物 14.3536t/a、二氧化硫 35.884t/a、氮氧化物 71.768t/a，目前剩余减排量颗粒物 10.4006t/a、二氧化硫 23.5297t/a、氮氧化物 55.668t/a，拟全部用于本工程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

②洪泽区2023年关停江苏富港特钢有限公司后释放的排放量,其减排量为颗粒物0.98t/a、二氧化硫0.61t/a、氮氧化物16.21t/a，目前均未用于其他项目排污量平衡,拟全部用于本工程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

③洪泽区 2024 年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备电厂锅炉烟气氮氧化物深度治理项目(3号炉),可形成减排量氮氧化物22.375吨，拟全部用于本工程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

④洪泽区 2024 年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锅炉低氮改造及配套环保技改项目，可形成减排量氮氧化物12.48t/a，拟全部用于本工程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

⑤洪泽东泰人造板有限公司 2024 年关停可形成减排量颗粒物86.6吨、二氧化硫27.22吨、氮氧化物33.7吨，拟出让颗粒物10吨、二氧化硫27.22吨、氮氧化物33.7吨用于本工程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

⑥江苏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化工工段退出可形成减排量二氧化硫31.104吨、氮氧化物66.984吨，拟出让二氧化硫29吨、氮氧化物35吨用于本工程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

综上，以上区域削减措施累计削减污染物：二氧化硫 94.818 吨、氮氧化物 223.517 吨、颗粒物 101.9336 吨，剩余量二氧化硫 82.4637 吨、氮氧化物207.417吨、颗粒物97.9806吨，其中用于本工程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量为二氧化硫80.3597吨、氮氧化物175.433吨、颗粒物21.3806吨，大于本项目新增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量（二氧化硫79.940吨、氮氧化物173.820吨、颗粒物20.792吨）。

综上，区域削减量满足要求。该项目建设时，我区人民政府将严格执行本削减方案，推动落实上述减排工程，确保建成后其主要污染

物排放能够满足区域削减总量控制要求。

五、各单位确认情况

是否同意此削减方案：同意☑　　不同意□

建设单位(受让方)：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是否同意此削减方案：同意☑　　不同意□

地方政府：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盖章）

是否同意此削减方案：同意☑　　不同意□

地方政府：洪泽区人民政府（盖章）

附 1 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方案一览表

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方案来源表

序号	减排措施	污染物名称	减排措施落实后形成的减排量（吨/年）	目前剩余减排量（吨/年）	用于该项目的减排量（吨/年）	余量（吨/年）	数据资料来源	实施时间	责任单位
1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关停工程	二氧化硫	35.884	23.5297	23.5297	0	排污总量指标储备库	2023 年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71.768	55.668	55.668	0			
		颗粒物	14.3536	10.4006	10.4006	0			
2	江苏富港特钢有限公司关停工程	二氧化硫	0.61	0.61	0.61	0	排污许可证许可总量	2023 年	江苏洪泽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氮氧化物	16.21	16.21	16.21	0			
		颗粒物	0.98	0.98	0.98	0			
3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备电厂锅炉烟气氮氧化物深度治理工程	氮氧化物	22.375	22.375	22.375	0	根据现行产排污系数法核算	2024 年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锅炉低氮改造及配套环保技改工程	氮氧化物	12.48	12.48	12.48	0	根据现行产排污系数法核算	2024 年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5	江苏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化工工段退出	二氧化硫	31.104	31.104	29	2.104	排污许可证许可总量	2026 年底	江苏洪泽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氮氧化物	66.984	66.984	35	31.984			
6	洪泽东泰人造板有限公司关停	二氧化硫	27.22	27.22	27.22	0	排污许可证许可总量	2024 年	江苏洪泽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氮氧化物	33.7	33.7	33.7	0			
		颗粒物	86.6	86.6	10	76.6			
合计		二氧化硫	94.818	82.4637	80.3597	2.104	用于该项目的减排量满足本项目需求：二氧化硫 79.940 吨、氮氧化物 173.820 吨、颗粒物 20.792 吨		
		氮氧化物	223.517	207.417	175.433	31.984			
		颗粒物	101.9336	97.9806	31.3806	76.6			

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方案表

类别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SO_2	NOx
本工程新增最大量		22.957	82.980	145.530
现有机组关停削减量		12.561	43.01	58.62
区域削减指标外部需求量	扣除现有机组关停减排量后的新增量	10.396	39.970	86.910
	2 倍平衡总量	20.792	79.940	173.820
区域削减指标外部来源: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关停工程		10.4006	23.5297	55.668
江苏富港特钢有限公司关停工程		0.98	0.61	16.21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备电厂锅炉烟气氮氧化物深度治理工程				22.375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锅炉低氮改造及配套环保技改工程				12.48
江苏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化工工段退出		0	29	35
洪泽东泰人造板有限公司关停		10	27.22	33.7
区域削减指标外部合计		21.381	80.3597	175.433
是否满足区域削减要求		是	是	是

附 2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关停削减量

原排污许可证及注销截图：

排污许可证
副本

证书编号：91320800784959200C001P

单位名称：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洪泽县人民北路 50 号

行业类别：火力发电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洪泽县人民北路 50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00784959200C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李建明

技术负责人：杨成虎

固定电话：87216022　移动电话：/

有效期限：自 2020 年 06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12 日止

发证机关：（公章）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洪泽县人民北路 50 号
邮政编码	223100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洪泽县人民北路 50 号
行业类别	火力发电	投产日期	2007-08-30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0784959200C
技术负责人	杨成虎	联系电话	/
所在地是否属于大气重点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磷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氮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金属污染特别排放限值实施区域	否
是否位于工业园区	是	所属工业园区名称	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
主要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SO2 ☑NOx □VOCs ☑其他特征污染物（氨,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COD ☑氨氮 ☑其他特征污染物（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以 P 计）,总氮（以 N 计）,石油类,溶解性总固体,硫化物,氟化物（以 F-计）,挥发酚,动植物油）	
大气污染物排放形式	☑有组织 ☑无组织	废水污染物排放规律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23-201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冬季污染防治其他备注信息
/
其他特殊情况备注信息
/

注：特殊情况指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重污染天气应对等对排污单位有更加严格的排放控制要求的情况

（五）排污单位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表 6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序号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t/a）	第二年（t/a）	第三年（t/a）	第四年（t/a）	第五年（t/a）
1	颗粒物	14.353608	14.353608	14.353608	14.353608	14.353608
2	SO2	35.88402	35.88402	35.88402	35.88402	35.88402
3	NOx	71.76804	71.76804	71.76804	71.76804	71.76804
4	VOCs	/	/	/	/	/
5	汞及其化合物	/	/	/	/	/
6	林格曼黑度	/	/	/	/	/


全国排污许可证核发系统
欢迎您：环保局流域处 修改密码 注销 2024年1月12日 14:17 返回主页
首 页
业务审核
许可证档案
统计分析
资料附件
信息维护
排污许可证库
排污许可证库
注销/吊销库
撤销库
涉重登记库
许可证到期提醒
登记库
整改企业库
企业库
注销/吊销库
地区：
江苏省
淮安市
全部
排污单位名称：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行业：
选 择
许可证编号：
注销/吊销时间：
至
查 询
导 出
序号
许可证编号
排污单位名称
所在省/直辖市
所在市
所在区县
行业类别
注销/吊销机关
注销/吊销时间
查看
1
91320800784959200C001P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
淮安市
洪泽区
火力发电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4-01-11 16:14:24
查看
总记录数： 1 条 当前页： 1 总页数： 1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1
跳转

减排总量入库证明：

基本信息

排污单位名称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建明	行业类别	火力发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0784959200C	项目减排编号	**GA013208132024011101**
其他行业类别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800784959200C001P
生产经营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	详细地址	洪泽区人民北路50号
生态项目类型	工业源	减排工程类型	大气-产业结构升级
排污许可证变更或注销日期	2024-01-11	收回原因	企业关停
收回分成比例	市级:0% 县级:100% 园区:0%	补充说明	

污染物明细

污染物种类	许可证记载排污权数量(t/a)	上年度执行报告实际排放量(t/a)	本年度实际排放量(t/a)	收回量(t/a)
二氧化硫	35.8840			35.884
颗粒物	14.3536			14.3536
氮氧化物	71.7680			71.768

上传资料

破产拍卖材料：

打开京东APP
实惠又轻松
立即打开

拍品 详情 帮助

竞买公告 | 竞买须知 | 标的物描述 | 授权书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管理人将于2023年 10月4日10时至2023年 10月5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处置单位：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管理人，监督单位：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人民法院，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名下其他财产

起拍价：5504001.55元，保证金：550400元，增价幅度：100000元及其整数倍。

本次拍卖标的以实物现状为准，请竞买人实地看样，管理人不对标的瑕疵风险担保。

二、咨询、展示看样的时间与方式

自2023年 9月27日起至2023年 10月2日16时止（节假日除外）接受咨询，联系人：梁律师，电话：13776728571。有意者可自行看样，或与联系人沟通具体看样方式。

三、标的已知优先购买权人：无。

竞价标的如若存在优先购买权人，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的，应于竞价活动开始3个工作日前向上拍机构或管理人提交合法有效的证明（登记的证件信息必须与京东实名认证相一致），资格经本上拍机构或管理人确认后才能以优先购买权人的身份参与竞买，逾期不提交的，视为放弃对本标的物享有优先购买权。本标的优先购买权人未参加竞价，亦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四、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竞价开始前2天与管理人联系。与本标的物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可参加竞价，不参加竞价的请关注本次竞价活动的整个过程。

五、竞价方式

（一）竞价从起拍价开始以递增出价方式竞价，增价幅度：100000元及其整数倍，竞买人以低于起拍价出价的无效。

（二）本次竞价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竞价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就自动延迟5分钟。

（三）本次拍卖保留价为起拍价。

六、保证金与余款交纳

第一次出价前，意向竞买人须在京东注册账号并通过实名认证（已注册京东账号需通过实名认证），在线支付竞买保证金，支付后系统自动冻结该笔保证金。竞价成交的，本标的物竞得者（以下称买受人）冻结的保证金将自动转为部分成交款，由京东结算给管理人指定账户；竞价结束后，未能竞得者的保证金以及竞价未成交的（即流拍的）竞买人的保证金在竞价活动结束后即时解冻，保证金冻结期间不计利息。

竞价成交后，标的物竞得者原锁定的保证金自动转入管理人指定账户。买受人应于成交之时起7个工作日内将竞价成交价余款（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缴入管理人指定账户（户名：中电(洪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管理人，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泽支行，账号：553478452218，款项性质：拍卖尾款"。逾期则视为买受人悔拍，买受人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七、移交与过户

买受人在交齐所有成交款后7个工作日内（凭付款凭证及相关身份材料、委托手续等原件）到管理人处（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电商产业园A06栋6310）办理交接手续并签署相关协议。

竞价成交后，由管理人配合买受人到相关主管部门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八、风险提示

（一）标物特殊情况说明：

（二）竞买人应当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竞买人也可根据《竞买须知》相关规定委托代理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进行竞买。

（三）竞买人竞价前应向工商、税务、外管、商务等政府部门，对标的物的权属、能否过户、过户要求和流程、税费缴付的标准及起止时间，以及其他须注意的事项进行咨询，因政策原因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过户的风险由竞买人承担。

（四）本次网络竞价所涉标的物，全部依其现状进行处置。现状是指看样时点标的的质量、数量、新旧程度、使用现状等现实状况，至竞价时点竞买人没有异议，则表示竞买人认可看样时点与竞价时点标的现状一致。请欲报名参与竞价的竞买人充分考虑标的显性和隐性的瑕疵风险以及市场价格的波动，谨慎选择，慎重决定。管理人、上拍机构、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不承担标的物的瑕疵保证。有意者请亲自实地看样，未看样的竞买人视为对本标的实物现状的确认，责任自负。

附 3 江苏富港特钢有限公司关停削减量

排污许可证注销证明：



省/直辖市	地市	许可证编号	单位名称	行业类别	注销原因	注销时间
江苏省	淮安市	9132082935496115930...	江苏富港特钢有限公司	钢压延加工	应当注销的其他情形	2024-02-21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江苏富港特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淮安市洪泽县经济开发区冶金大道西侧、国铝高科南侧
邮政编码	223100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淮安市洪泽县经济开发区冶金大道西侧、国铝高科南侧
行业类别	钢压延加工	投产日期	2019-05-01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118° 52′ 44.87″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度	33° 19′ 36.19″

99 厘米

（五）排污单位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表 6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序号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t/a）	第二年（t/a）	第三年（t/a）	第四年（t/a）	第五年（t/a）
1	颗粒物	0.980000	0.980000	0.980000	0.980000	0.980000
2	SO2	0.610000	0.610000	0.610000	0.610000	0.610000
3	NOx	16.210000	16.210000	16.210000	16.210000	16.210000
4	VOCs	/	/	/	/	/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停产/搬迁、破产情况说明

江苏富港特钢有限公司位于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冶金大道西侧、国铝高科南侧，于2024年停产，后期不在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生产。

特此说明。

（盖章）

2024年6月12日

附 4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备电厂锅炉烟气氮氧化物深度治理工程减排量计算

①排污许可量：

排污许可证
副本

证书编号：91320800772497141300lP

单位名称：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人民北路 20 号

行业类别：无机酸制造，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氮肥制造，无机盐制造，有机化学原料制造，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货运港口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人民北路 20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007724971413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李林

技术负责人：阙金曦

固定电话：0517-87216436 移动电话：/

有效期限：自 2024 年 05 月 28 日起至 2029 年 05 月 27 日止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人民北路 20 号
邮政编码	223100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人民北路 20 号
行业类别	无机酸制造，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氮肥制造，无机盐制造，有机化学原料制造，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货运港口	投产日期	2005-04-20
组织机构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07724971413
技术负责人	阙金曦	联系电话	/
所在地是否属于大气重点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磷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氮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金属污染特别排放限值实施	否

26	DA008	5#废气排气筒	氮氧化物	200mg/Nm3	/	/	/	/	/	/	/mg/Nm3
27	DA009	5#废气排气筒	氨（氨气）	/mg/Nm3	20	/	/	/	/	/	/mg/Nm3
28	DA009	5#废气排气筒	氮氧化物	200mg/Nm3	/	/	/	/	/	/	/mg/Nm3
主要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13.484000	13.484000	13.484000	13.484000	13.484000	/
			SO2			39.664000	39.664000	39.664000	39.664000	39.664000	/
			NOx			264.500000	264.500000	264.500000	264.500000	264.500000	/
			VOCs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
一般排放口											
1	DA010	10#废气排气筒	挥发性有机物	80mg/Nm3	7.2	/	/	/	/	/	/mg/Nm3
2	DA010	10#废气排气筒	硫化氢	/mg/Nm3	0.33	/	/	/	/	/	/mg/Nm3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	/	/	/	/	/
			SO2			/	/	/	/	/	/
			NOx			/	/	/	/	/	/
			VOCs			/	/	/	/	/	/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13.484000	13.484000	13.484000	13.484000	13.484000	
			SO2			39.664000	39.664000	39.664000	39.664000	39.664000	
			NOx			264.500000	264.500000	264.500000	264.500000	264.500000	
			VOCs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②减排量核算：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洪行审投备〔2023〕78号

项目名称：	自备电厂锅炉烟气氮氧化物深度治理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303-320813-89-01-887187	项目法人单位性质：	中外合资企业
建设地点：	江苏省:淮安市_洪泽区 人民北路20号	项目总投资：	1300万元
投资方式：	其他（无）	拟进口设备数量及金额：	
项目建设期：	（2023-2023）		

建设规模及内容：通过对锅炉本体进行低氮改造分级燃烧，增加受热面，降低床温、保证主蒸汽温度，完善SNCR系统，提高脱硝效率，增加SCR催化剂体积等手段最终达到改造目的，使锅炉在50%-100%负荷情况下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由目前小于50mg/立方米，降至小于30mg/立方米，达到启炉机组并网超标时间小于2小时，超标浓度低于120mg/立方米，停炉、机组解列时达标排放。同时为保证低氮燃烧改造效果，同时对入炉煤破碎系统进行工作，通过工作满足锅炉低氮燃烧要求。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规定；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淮安市洪泽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专用章

洪泽区行政审批局

2023.08.20

材料的真实性请在http://222.190.131.17:8075网站查询

6.4 污染物减排量核算

6.4.1 改造前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改造前 NOx 的排放浓度为 50mg/m³，氨排放浓度为 3.8mg/m³。本报告按照历年 1 台锅炉最大烟气量 124305m³/h 核算改造前的 NOx、氨的排放量，计算过程如下：

NOx 排放速率=烟气量×排放浓度×10^{-6}=124305m³/h×50mg/m³×10^{-6}=6.215kg/h；NOx 排放量=排放速率×排放历时×10^{-3}=6.215kg/h ×7200h×10^{-3}=44.75t/a；

氨排放速率=烟气量×排放浓度×10^{-6}=124305m³/h×3.8mg/m³×10^{-6}=0.472kg/h；氨排放量=排放速率×排放历时×10^{-3}=0.472kg/h ×7200h×10^{-3}=3.40t/a。

改造前 NOx、氨的排放量见表 6.4-1。

表 6.4-1　现状有组织废气治理及排放情况

生产线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量（t/a）	排放历时（h/a）
自备电厂锅炉	氮氧化物	炉内喷钙+烟气循环流化床脱硫工艺+SNCR/SCR 联合脱硝+重力除尘+布袋除尘器	50	44.75	7200
	氨		3.8	3.4	

6.4.2 改造后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次改造后，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空气燃烧分级技术，降低了锅炉废气中 NOx 的产生浓度；更换 SNCR 喷枪+增加 SCR 脱硝床层，并采用低负荷脱硝技术，提高脱硝效率。综上，本次改造后锅炉烟气中 NOx 排放浓度可从 50mg/m³降低到 25mg/m³。氮氧化物产生浓度降低，从而减少氨水的使用量，减少逃逸氨气的产生量，氨排放浓度可从 3.8mg/m³降低到 2.8mg/m³。

本报告按照历年 1 台锅炉最大烟气量 124305m³/h 核算改造后的 NOx、

氨的排放量，计算过程如下：

NOx 排放速率=烟气量×排放浓度×10^{-6}=124305m^3/h×25mg/m^3×10^{-6}=3.107kg/h；

NOx 排放量=排放速率×排放历时×10^{-3}=3.107kg/h ×7200h×10^{-3}=22.375t/a；

氨排放速率=烟气量×排放浓度×10^{-6}=124305m^3/h×2.8mg/m^3×10^{-6}=0.348kg/h；

氨排放量=排放速率×排放历时×10^{-3}=0.348kg/h ×7200h×10^{-3}=2.51t/a。

改造后 NOx、氨的排放量见表 6.4-2。

表 6.4-2 改造后有组织废气治理及排放情况

生产线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浓度（mg/m^3）	排放量（t/a）	排放历时（h/a）
自备电厂锅炉	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炉内喷钙+烟气循环流化床脱硫工艺+SNCR/SCR 联合脱硝+重力除尘+布袋除尘器	25	22.375	7200
	氨		2.8	2.51	

6.4.3 改造前后环境绩效核算

改造前后 NOx、氨的排放削减量见表 6.4-3。

表 6.4-3 改造前后有组织废气削减量核算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改造前排放量（t/a）	改造后排放量（t/a）	削减量（t/a）
自备电厂锅炉	氮氧化物	44.75	22.375	22.375
	氨	3.4	2.51	0.89
合计			24.88	23.265

由表6.4-3可知，企业改造后：有组织废气NOx排放量削减22.375t/a、氨气排放量削减 0.89t/a。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排承诺书

我公司拟实施自备电厂锅炉烟气氮氧化物深度治理工程，该工程将形成减排指标氮氧化物总量为 22.375 吨，我公司承诺于 2024 年落实该减排工程。我公司同意将该减排量全部用于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所需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改善区域环境质量，该减排总量指标后续将由我公司按照相关要求自用或纳入总量指标储备库使用。

特此承诺。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 日

附 5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锅炉低氮改造及配套环保技改工程减排量计算过程

①排污许可量：

排污许可证
副本

证书编号：91320829592573020W001P

单位名称：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洪泽县西顺河镇街南村

行业类别：采盐，火力发电，货运港口，无机盐制造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江苏洪泽县西顺河镇街南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29592573020W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李立

技术负责人：王宇晓

固定电话：0517-8731409　移动电话：/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04 月 26 日起至 2027 年 04 月 25 日止

发证机关：（公章）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洪泽县西顺河镇街南村
邮政编码	223114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江苏洪泽县西顺河镇街南村
行业类别	采盐，火力发电，货运港口，无机盐制造	投产日期	2012-11-13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29592573020W
技术负责人	王宇晓	联系电话	/
所在地是否属于大气重点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磷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氮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金属污染特别排放限值实施区域	否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kg/h）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t/a）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3	DA004	硝盐盐废气排口	颗粒物	20mg/Nm3	1	/	/	/	/	/	20mg/Nm3
4	DA005	鸿运 1 期废气排口	颗粒物	20mg/Nm3	1	/	/	/	/	/	20mg/Nm3
5	DA006	鸿运 2 期废气排口	颗粒物	20mg/Nm3	1	/	/	/	/	/	20mg/Nm3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	/	/	/	/	/
			SO2			/	/	/	/	/	/
			NOx			/	/	/	/	/	/
			VOCs			/	/	/	/	/	/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18	18	18	18	18	
			SO2			63	63	63	63	63	
			NOx			90	90	90	90	90	
			VOCs								

②减排量核算：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洪行审投备〔2023〕348号

项目名称：	锅炉低氮改造及配套环保技改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311-320813-89-02-765989	**项目单位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淮安市_洪泽区 淮安市洪泽区西顺河镇沿河路	**项目总投资：**	500万元
建设性质：	改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23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次技改在热电厂区进行改造，对3号炉进行低氮改造的同时，完成配套项目的技改，包括更新变频控制系统、石灰石输送分布系统、更新空压机。新增一套二级反渗透系统。其它主要有变频器系统3套、石灰石输送分布器3台套、空压机2台套。项目技改后产能不增量，排放减量，满足生产高效节能运行，确保系统安全环保生产。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洪泽区行政审批局

2023-11-13

材料的真实性请在 https://tzxm.fzggw.jiangsu.gov.cn 网站查询

6.4 污染物减排量核算

6.4.1 改造前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企业共 3 台锅炉，2 开 1 备，根据企业实际生成情况，3#锅炉年运行时数为 4800h，满负荷烟气量为 130000m^3/h。

改造前 NOx 的排放浓度为 50mg/m^3，氨排放浓度为 3.8mg/m^3。本报告按照3#锅炉满负荷烟气130000m^3/h，年运行时数4800h核算改造前的NOx、氨的排放量，计算过程如下：

NOx 排放速率=烟气量×排放浓度×10^{-6}=130000m^3/h×50mg/m^3×10^{-6}=6.50kg/h；NOx 排放量=排放速率×排放历时×10^{-3}=6.50kg/h ×4800h×10^{-3}=31.20t/a；

氨排放速率=烟气量×排放浓度×10^{-6}=130000m^3/h×3.8mg/m^3×10^{-6}=0.494kg/h；氨排放量=排放速率×排放历时×10^{-3}=0.494kg/h ×4800h×10^{-3}=2.37t/a。

改造前 NOx、氨的排放量见表 6.4-1。

表 6.4-1　现状有组织废气治理及排放情况

生产线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量（t/a）	排放历时（h/a）
3#锅炉	氮氧化物	炉内喷钙脱硫+SNCR/SCR联合脱硝+烟气循环流化床脱硫+布袋除尘器	50	31.20	4800
	氨		3.8	2.37	

6.4.2 改造后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次改造后，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空气燃烧分级技术，降低了锅炉废气中 NOx 的产生浓度,从而降低 NOx 排放浓度，减少 NOx 的排放量。本次改造后锅炉烟气中 NOx 排放浓度可从 50mg/m³ 降低到 30mg/m³。氮氧化物产生浓度降低，从而减少氨水的使用量，减少逃逸氨气的产生量，氨排放浓度可从 3.8mg/m³ 降低到 2.8mg/m³。

改造后 NOx 的排放浓度为 30mg/m³，氨排放浓度为 2.8mg/m³。本报告按照 3#锅炉满负荷烟气量 130000m³/h，年运行时数 4800h 核算改造后的 NOx、氨的排放量，计算过程如下：

NOx 排放速率=烟气量×排放浓度×10^{-6}=130000m³/h×30mg/m³×10^{-6}=3.90kg/h；NOx 排放量=排放速率×排放历时×10^{-3}=3.90kg/h ×4800h×10^{-3}=18.72t/a；

氨排放速率=烟气量×排放浓度×10^{-6}=130000m³/h×2.8mg/m³×10^{-6}=0.364kg/h；氨排放量=排放速率×排放历时×10^{-3}=0.364kg/h ×4800h×10^{-3}=1.75t/a。

改造后 NOx、氨的排放量见表 6.4-2。

表 6.4-2　改造后有组织废气治理及排放情况

生产线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量（t/a）	排放历时（h/a）
3#锅炉	氮氧化物	炉内喷钙脱硫+SNCR/SCR联合脱硝+烟气循环流化床脱硫+布袋除尘器	30	18.72	4800
	氨		2.8	1.75	

6.4.3 改造前后环境绩效核算

改造前后 3#锅炉 NOx、氨的排放削减量见表 6.4-3。

表 6.4-3　改造前后有组织废气削减量核算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改造前排放量(t/a)	改造后排放量(t/a)	削减量(t/a)
自备电厂锅炉	氮氧化物	31.20	18.72	12.48
	氨	2.37	1.75	0.62
合计		33.57	20.47	13.10

由表 6.4-3 可知，企业改造后：(1)有组织废气 NOx 排放量削减 12.48t/a、氨气排放量削减 0.62t/a。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减排说明书

我公司拟实施锅炉低氮改造及配套环保技改工程，该工程将形成减排指标氮氧化物总量为12.48吨，我公司承诺于2024年落实该减排工程。我公司同意将该减排量全部用于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所需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改善区域环境质量，该减排总量指标后续将由我公司按照相关要求自用或纳入总量指标储备库使用。

特此说明。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2024年 7月1日

附 6 洪泽东泰人造板有限公司关停削减量计算过程

排污许可证
副本

证书编号：91320829703832 76XE001V

单位名称：洪泽东泰人造板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洪泽县人民北路 14 号

行业类别：纤维板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洪泽经济开发区北二道 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2970383276XE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李友余

技术负责人：周洪军

固定电话：0517-87262666　移动电话：/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10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09 日止

发证机关：（公章）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2 年 09 月 29 日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洪泽东泰人造板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洪泽县人民北路 14 号
邮政编码	223005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洪泽经济开发区北二道 2 号
行业类别	纤维板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	投产日期	2016-10-20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2970383276XE
技术负责人	周洪军	联系电话	/
所在地是否属于大气重点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磷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氮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金属污染特别排放限值实施区域	否
是否位于工业园区	是	所属工业园区名称	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
主要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SO2 ☑NOx ☑VOCs ☑其他特征污染物（甲醛,林格曼黑度）	☑COD ☑氨氮 ☑其他特征污染物（总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pH 值,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甲醛）	

（五）排污单位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表 6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序号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t/a）	第二年（t/a）	第三年（t/a）	第四年（t/a）	第五年（t/a）
1	颗粒物	86.6	86.6	86.6	86.6	86.6
2	SO2	27.22	27.22	27.22	27.22	27.22
3	NOx	33.7	33.7	33.7	33.7	33.7
4	VOCs	/	/	/	/	/

9

停产/搬迁、破产情况说明

洪泽东泰人造板有限公司位于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北二道 2 号，于 2024 年停产，后期不在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生产。

特此说明。

（盖章）

2024 年 7 月 1 日

附 7 江苏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化工工段退出削减量计算过程

排污许可证
副本

证书编号：91320829678951 31XF001P

单位名称：江苏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洪泽区人民北路 33 号

行业类别：有机化学原料制造，无机碱制造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洪泽区人民北路 33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2967895131XF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肖世勇

技术负责人：叶兆华

固定电话：0517-87557770　移动电话：/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29 日止

发证机关：（公章）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2 年 10 月 13 日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江苏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洪泽区人民北路 33 号
邮政编码	223100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洪泽区人民北路 33 号
行业类别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无机碱制造	投产日期	2012-02-08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82967895131XF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2967895131XF
技术负责人	叶兆华	联系电话	/
所在地是否属于大气重点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磷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氮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金属污染特别排放限值实施区域	否
是否位于工业园区	是	所属工业园区名称	江苏洪泽经济开发区
主要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SO2 ☑NOx ☑VOCs	☑COD ☑氨氮 ☑其他特征污染物（总氮（以 N 计）	

（五）排污单位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表 6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序号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t/a）	第二年（t/a）	第三年（t/a）	第四年（t/a）	第五年（t/a）
1	颗粒物	24.258	24.258	24.258	24.258	24.258
2	SO2	31.104	31.104	31.104	31.104	31.104
3	NOx	66.984	66.984	66.984	66.984	66.984
4	VOCs	/	/	/	/	/

附 8 现有机组关停承诺

承诺书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为保障淮安市区洪泽主城供热片区用热需求，淮安市行政审批局于 2021 年和 2022 年先后出具淮审批投资复[2021]66 号、淮审批投资复[2022]23 号等文件，同意我司在淮安市洪泽区人民北路西侧中电(洪泽)热电有限公司厂区内投资建设中电（洪泽）热电有限公司热电机组扩建二期项目。

受片区热负荷快速增长、原中电(洪泽)热电有限公司厂区内场地受限等因素影响，拟提请调整片区热源点建设布局，在片区内另行择址新建燃煤背压项目。为此，我公司承诺：

一、新建燃煤背压项目重新履行立项、报批等手续，中止中电（洪泽）热电有限公司厂区内二期项目后续建设。

二、新建燃煤背压项目首台机组并网后 3 个月内，关停整合原中电(洪泽)热电有限公司现有机组及锅炉(1×75t/h+1×130t/h 燃煤锅炉和 1×C6MW+1×B15MW 发电机组)，并按规定加快办理关停手续。

特此承诺。

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6 日